

证券代码：300235

证券简称：方直科技

公告编号：2016-052

##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6年04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临时会议）。会议通知已经于2016年04月21日以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到7名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黄元忠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经董事会认真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并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第二次修订）》的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公布的《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公布的《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并通过《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公布的《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因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 3 人，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承诺》的议案**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公布的《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因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 3 人，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并通过《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二次修订稿）》的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公布的《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6 年 5 月 1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三次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议案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七日